

武汉科技大学医学院

201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实施细则

根据《武汉科技大学 201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工作方案》的要求，特制定医学院 201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实施细则如下：

一、复试分数线

参加复试的分数基本要求参见《武汉科技大学 2015 年硕士研究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》。

二、复试资格

考试成绩达到我院复试分数线的考生均可参加我院组织的复试。复试资格查询请登录研究生院网站或医学院网站查询。

三、复试内容

复试内容包括专业课笔试、外语能力测试、综合素质面试、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和体检。

1、专业课笔试（闭卷）

(1) 生物学专业（0710）：生理学（同等学力加试科目：病理生理学、医学免疫学）

(2) 生物医药工程（0817Z1）：生理学、生物化学（任选一门）（同等学力加试科目：病理生理学、医学免疫学）

(3)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专业（1004）：毒理学基础、内科学（任选一门）（同等学力加试科目：预防医学、流行病学）

(4) 内科学（105101）：内科学、外科学（任选一门）

(5) 外科学（105109）：内科学、外科学（任选一门）（同等学力加试科目：诊断学、病理学）

复试科目的参考书详见《[武汉科技大学 201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](#)》

2、综合素质面试

(1) 考生在指定区域候考。

(2) 考生按顺序进入面试现场，进行面试。

(3) 复试专家结合专业方向提问，考生做出回答。

3、外语能力测试

外语测试包括：(1) 英语能力笔试。(2) 英语口语测试：考生用外语对个人情况进行简短的自我介绍，3 分钟；复试专家用英语进行提问，考生用英语作答。

4、思想政治品德考核

全面考核考生的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等方面。

5、体检

体检工作由校医院参照相关文件规定执行，对体检有疑问的考生须在一周内进行复检。

四、复试安排

复试时间为 3 月 21 日—3 月 22 日。复试具体安排如下：

时间	内容	形式	地点
3 月 21 日（周六） 9:00-12:00	考生持本人准考证、身份证、 复试通知书、毕业证原件（应	报到；缴纳复试费 100 元。（同等学力考	青山校区主楼 0103 教室

	届本科生持学生证)及复印件	生还需缴纳加试费 200元)	
3月21日(周六) 8:30-12:00	考生持《武汉科技大学研究生 复试体检表》(贴照片)	体检(不要求空腹)	青山校区校医院
3月22日(周日) 上午8:30-10:30	专业课测试	笔试	青山校区主楼0112 教室
3月22日(周日) 上午10:30-11:00	外语能力测试	笔试	青山校区主楼0112 教室
3月22日(周日) 上午11:00-13:00	外语能力口语测试	面试	青山校区主楼0112、 0103教室(具体见学 院考场公告)
3月22日(周日) 下午14:00-16:30	综合素质和能力测试	面试	青山校区主楼0112、 0103、0201、0307教 室(具体见学院考场 公告)
3月21日(周六) 下午13:00-17:00	同等学力考生持本人复试通 知书、准考证、身份证参加本 专业本科主干课程加试	笔试	青山校区主楼0103 教室

五、成绩核算

1、录取成绩计算办法:

录取总成绩=100*(初试成绩/初试满分)*70%+100*(复试成绩/复试满分)*30%

复试成绩=专业课笔试成绩*40%+外语能力测试成绩*20%+综合素质面试成绩*40%。

复试满分为100分,60分为合格,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不计入复试成绩,但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2、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不计入复试成绩,60分为合格,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3、思想政治素质、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,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六、其他事宜

1、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地址:黄家湖校区医学院61104,电话68893430。

2、考生的复试成绩和复试结果将在学院网站公布

(网址:<http://202.114.242.231:8039/default.html>),自公布之日起三日内接受学生质疑。

七、交通

青山校区地址:武汉市青山区建设一路;

乘车路线:武昌火车站:乘坐511路公交车,到青山建设一路下车;汉口火车站:乘坐545路,到青山建设一路下车;武汉火车站:乘坐551路,到青山建设一路下车。

医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

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七日